# 最新钢材供货合同(7篇)

来源：网络 作者：寂静之音 更新时间：2024-12-04

*钢材供货合同一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20\_\_年00月00日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买卖协议：一、定义1.1“合同”指本合同以及与其相关的订单、附件和补充规定。1.2“价格”指由双方商定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1.3“产品”指相关订单所列产品。1....*

**钢材供货合同一**

卖方(乙方)： 签订时间：20\_\_年00月00日

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买卖协议：

一、定义

1.1“合同”指本合同以及与其相关的订单、附件和补充规定。

1.2“价格”指由双方商定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

1.3“产品”指相关订单所列产品。

1.4“服务”指相关订单所列的服务。

1.5“订单”指甲方发给乙方的包含产品型号、数量、价格、交货条款、交货时间、支付条款等内容的正式订货通知，是唯一授权乙方按照本合同履行交货义务的文件。

1.6“生效订单”指经甲、乙双方确认盖章后的订单。

二、合同组成长期供货合同

1、依据本合同所制定的订单、补充订单及相关修订书，与合同构成一个统一的整体，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三、价格条款

3.1价格：乙方按照一定的价格向甲方提供产品和服务。生效订单中被甲方确认的价格是甲方应付给乙方货款的唯一凭证。除非双方另有约定，乙方无权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支付订单价格以外的其他任何款项。

3.2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价格不能高于同条件下其提供给其他用户的产品价格。

3.3报价：乙方接到甲方询价单后，需尽快报价，尽量按照询价单中要求报价的日期之前向甲方报价，乙方应以最优惠价格向甲方报价。在供货数量发生较大增长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重新调整产品的价格。乙方对甲方的报价必须基于诚实的能够成交基础上。若乙方连续三个月的报价均未能成交一次，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供应商的资格。

四、订单

4.1询价单下达：甲方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下达询价单给乙方。

4.2询价单确认：收到甲方发出的询价单后，乙方应在当日确认是否收到订单，并应在收到询价单后的工作日内予以报价。乙方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的方式传回报价单，所报价格应为乙方可以履行价格，若在合同期内乙方所报价格应乙方原因两次以上能履行，甲方有权取消乙方的供应商资格。

4.3签订订单：甲方认为乙方报价合理，双方签订该批订单。

4.4执行订单：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效的技术标准、检验标准等技术要求，乙方应严格按照要求供货。

4.5交货期：除非甲方要求或同意，乙方的交货时间不得提前、迟延，否则，均视为乙方不按时交货，甲方有权拒收，甲方同意提前收货的，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仓储费及其它费用。

4.6取消订单：由于市场变化或其他不可预测因素导致甲方对产品需求发生变化，甲方有权取消生效订单。在此情况下，双方将协商取消订单前产生的成品、半成品的处理方案以及对乙方可能造成损失的补偿办法。

五、交货

5.1交货：本合同下的交货指，乙方将产品运送到甲方在团风的工厂交付给甲方，或运送到甲方指定的其它交货地点交付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并同时提供有关产品的送货单和加盖乙方公章产品质量证明书一式六份，并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费用。

5.2乙方应按照生效订单约定的交货时间交货。生效订单对交货时间没有约定的，乙方应当在该生效订单生效之日的第30日交货。

5.3交货前日，乙方应以通知甲方收货人员，该通知应包括订单号码、乙方名称、交货日期、产品、数量等内容。

5.4交货数量不能满足订单的，乙方应当提前日通知甲方，甲方按实际交货数量进行接收。否则，甲方可根据乙方交货情况，决定取消或调整订单，由此造成乙方库存，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5交货数量多于订单数量的，乙方应当提前日通知甲方，甲方同意接收的，双方按实际交货数量进行接收，否则，甲方不承担接收多余产品的责任。

5.6收货数量、收货时间以货物经甲方或其指定收货人的接收部门检验合格入库为准。

六、风险及所有权转移

6.1在甲方工厂将产品交付给甲方之前，或在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将产品交付给甲方之前，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在此之后，产品毁损灭失的风险由甲方承担，产品的所有权转移给乙方。

七、包装

7.1除甲方指定特殊包装方式外，包装物应由乙方提供并自负费用。包装产品标识应包含乙方名称、产品名称、规格、材质、数量。

7.2乙方应采用合适的安全包装方案，要求包装单件的重量不超过15t。

八、品质控制

8.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甲方提供的验收标准。

8.2甲方应在产品达到交货地点后权予以拒收。属于批次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全部退货。

8.3生产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可要求乙方退货、更换合格产品或退还相应价款，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8.4甲方产品投入流通后，甲方发现乙方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提供合格产品，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包括修理费在内的相关损失。

8.5乙方为其产品提供为期产品出现质量问题(不包括甲方使用不当、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承诺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

8.6针对每个交货批次的产品，乙方均应附上出厂常规检测报告、产品质量证明书，以供甲方质检部确认。

8.7乙方提供的产品不合格的，如甲方认为可让步接收的，甲方可采用折价方式接收，折价金额需经乙方确认。

九、付款

9.1具体结算方式以订单确认的结算方式为准，乙方订单履行完毕双方签署应付款确认书，或各自生成应付款、应收款数据。

9.2乙方应当在该付款日的

9.3根据乙方申请，甲方同意提前付款的的，甲方将按照其制定的经营政策中的利率从应付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提前付款期间的利息。

9.4甲方的任何付款均将汇入乙方事先指定的银行账户内。

十、保证条款

10.1乙方做出下列陈述和担保：

10.1.1对本合同的执行不会违反与其相关的任何合同条款、责任、法律、法规和法令;

10.1.2提供的产品符合本合同的产品质量条款、技术标准和规范的要求，且在这种要求下使用是安全的;

10.1.3遵守“价格条款”的有关规定，不进行欺诈性报价。

十一、合同解除

11.1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合同、取消订单：

不按照履行到期义务，导致甲方的合同目的不能实现;

不按照履行到期义务，经甲方催告后3天内仍不履行的;

不按照履行到期义务，经甲方催告后不能提供合理解释的;

提出破产申请或被他人提起破产申请的;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有转移财产、抽逃资金，逃避债务的行为;

丧失诚信信誉;

甲方可以解除合同的其它情形。

11.2解除本合同的，不影响甲方提起损失赔偿的权利。

十二、不可抗力

12.1不可抗力系指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并且它的发生及后果是不能克服和不能避免的客观情况(指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不可抗力的事故)。一方因不可抗力导致迟延履行、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事件发生方应当在此等事件发生后，立即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15天内向对方发出事件发生地点有关政府部门或商会出具的证明，以证实不可抗力的存在。

12.2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2.3在此条件下，乙方仍有义务竭尽全力尽快交货。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四周，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十三、违约责任

13.1乙方的产品不符合质量要求的，甲方可要求乙方更换、退货、减少或者退还货款。甲方提出更换的、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立即补送新的合格品，超过合同交货期的，仍将判定为延期交货。

13.2对于不合格产品、多余产品及被取消订单下的产品(即甲方可退还给乙方的产品)，乙方应在甲方通知的时间内取走;超出规定时间仍未取走的，甲方可为乙方办理退还手续，费用由乙方承担，在此期间发生产品丢失、损坏、减量、变质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3.3乙方已预见到其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可能作为部件被用于甲方制造的成品中，乙方提供的产品的质量不符合要求，不论此类瑕疵发现于甲方生产其成品过程中，还是于甲方将成品售出或最终用户使用过程中，乙方均应承担更换或维修的义务，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损失。甲方除扣除乙方提供的有质量问题的产品货款外，必要时，还要按照有问题产品的货值的200%对乙方处罚。

13.4甲方售出或最终用户使用甲方的成品过程中，因为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瑕疵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甲方因此先行承担赔偿责任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13.5乙方不能按期交货，乙方应将不能按期交货的情况或更改后的交货日期和交货数量立即通知甲方。在无其他特殊情况的前提下，乙方如不能按合同规定时间到货，每日按生效订单未交货(或未及时交货)部分金额的1%赔付，同时，乙方还应赔偿由于甲方向第三方采购同类产品所造成的采购差价损失，或赔偿甲方停产待料所造成的损失。

13.6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每逾期一日，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1%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十四、合同期限

14.1本合同有效期自月日。

14.2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在此之前生效的、但未履行完毕的订单仍应得到继续履行。

14.3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双方希望继续合作的，双方将协商订立新的合同，在未订立新的合同之前，本合同继续有效。

十五、法律适用

15.1本合同的成立、效力、解释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十六、纠纷解决

16.1有关本合同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通过友好协商不能得到解决的，双方同意由团风县仲裁委员会裁决，仲裁地点在团风县。

十七、一般条款

17.1修订：本合同的修订仅能以双方授权代表签署/盖章的书面文件进行，该类文件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17.2转让：未经对方事先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其附属机构或第三方。

17.3乙方人员：乙方须确保其人员在甲方场所进行服务时遵守甲方的有关规定。

17.4不正行为：乙方不得向甲方员工提供任何酬金、礼物、馈赠。甲方认为此类行为是试图不适当地影响甲方的员工，这将损害甲方与乙方间的业务关系。

17.5部分失效：如果本合同的任何条款被司法机关裁定在某些方面无效，且这种不可执行性不会对双方在本合同中的权利造成实质性的影响，则本合同的其他条款继续有效。

17.6弃权：本合同的有效弃权须经弃权方书面签署和对方确认;一方对另一方不履行本合同的义务和责任的某些事件放弃追究但并不表示对以后发生的事件也放弃追究。

17.7信息传递：当一方的有关基本信息发生变化(如地址、账号、法定代表人等)，可能对双方的合作产生影响时，应将变化信息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传递。

17.8生效：本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及/或盖章生效。

17.9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代理经办人： 代理经办人：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开户行： 开户行：

**钢材供货合同二**

需方：\_\_\_\_\_\_\_\_\_\_\_\_\_\_\_(甲方)

供方：\_\_\_\_\_\_\_\_\_\_\_\_\_\_\_(乙方)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供应钢材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

仅限于：乙方按甲方指定的品牌供货。

二、数量

乙方向甲方的工地\_\_\_\_\_\_\_\_厂房供应各种规格的建筑钢材，总量约\_\_\_\_\_吨，按甲方钢材实际进度供货。

三、产品质量要求

1、螺纹钢：按国家现行标准\_\_\_\_\_\_\_\_\_\_执行。

2、盘元：按国家现行标准\_\_\_\_\_\_\_\_\_\_执行。

3、带肋钢筋：按国家现行标准\_\_\_\_\_\_\_\_\_\_执行。

4、圆钢：按国家现行标准\_\_\_\_\_\_\_\_\_\_执行。

四、产品价格确定，数量及交货时间

价格确定：双方按当天\_\_\_\_\_点(\_\_\_\_\_\_\_\_\_\_)价格为基准，来数量确定。甲方至少提前\_\_\_\_\_天(电话或传真)通知乙方该批次交货时间。乙方接到甲方(电话或传真)，且双方在价格确认交货地点：\_\_\_\_\_\_\_\_\_\_厂房确定当天各种型号钢材价格。采购数量。\_\_\_\_\_后，由乙方负责在\_\_\_\_\_个工作日内供货到甲方指定的施工现场。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组织运送到目的地。运输吊装费\_\_\_\_\_元、工地下车费由甲方承担。

六、发票

只开收据。

七、验收方法、标准及异议

1、重量验收及异议：

所有螺纹等直接按理论计重。盘元钢筋过磅计重：若磅差在±\_\_\_\_\_‰以内，重量以乙方的车库磅单为准;若磅差超过±\_\_\_\_\_‰，复磅，按复磅重量结算。重量异议应在收到货物后\_\_\_\_\_小时内在保留原包装的情况下提除。逾期或已无原包装则视为乙方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复磅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2、质量验收及异议：

采用先验收后使用的原则。甲方在使用钢材前必须在检测机构进行抽样质检，质检合格后方可使用;若甲方为检验就使用，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甲方收到货物后如对乙方货物由质量异议，应在货到工地\_\_\_\_\_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供方，逾期视为乙方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对于该质量异议，供方接到通知后应送相关质检部门复查，检验合格后方能使用，若复检不合格，供方需无条件在\_\_\_\_\_日内另行组织供货到施工现场。此外，甲方对于乙方所供钢材的外观质量在交货时已经确认，甲方不得以乙方所供钢材外观质量有问题为由而退货或者向乙方追究责任。

八、结算和支付

1、结算依据：每批次钢材重量和金额以双方指定人员签字为准。双方签字的送货单为结账原始凭据。

2、甲方按每次分批计划付款(\_\_\_\_\_吨付款一次)，乙方按甲方分批付款计划送货;如甲方采用货到付款，则应在收到钢材后\_\_\_\_\_日内付清全款。

3、在垫满\_\_\_\_\_吨后，以后每月所供钢材实行月结，在次月\_\_\_\_\_个自然日内付清所供钢材款、吊运费。

4、支付方式：以转账支票、现金、电汇方式支付。

九、违约责任

1、因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支付乙方所有款项的，经乙方催收无果视为建房违约。且甲方应按以下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未付款部分从约定付款日的次日起按每吨每天\_\_\_\_\_元计算，支付实际占用天数资金占用费，直至付清所有款项为止。

2、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量向甲方供货。如果乙方迟延供货，须按按供货部分总金额以每天\_\_\_\_\_‰的标准付违约金给甲方(自然灾害及道路等客观原因除外)。

3、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终止合同。若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根据实际情况补偿对方。

十、债权实现的方式

1、乙方有权按甲方所欠金额对甲方存于库房的钢材或其他物品进行同等金额处理;

2、甲方无库存时。乙方有权对甲方名下的财产进行处理。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无过错方选择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一式\_\_\_\_\_份，供需双方各\_\_\_\_\_份，且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因违约，乙方有权停止甲方施工且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自行或者另外寻求供货商采购钢材乙方不能满足甲方供货需求的情况除外。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钢材供货合同三**

甲方：\_\_\_\_市潭州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青年水厂改造工程

乙方：\_\_\_\_市钢材经营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照平等互利的原则，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钢材情况(如有多个规格型号，应另设合同附件，写为见合同附件)

1、钢材名称：\_\_x(详见钢材明细表)

2、材质：详见钢材明细表

3、规格：

4、生产厂家：涟源\_\_厂

5、计量单位：吨

6、订购数量：510

但多出的数量也不得超过订购数量%，按实际需要描述)。

钢材的质量要求为：符合国家标准

第三条、价款

1、合同价款：\_\_x元，大写：\_\_佰陆拾捌万叁仟陆佰元。

2、实际结算价款按照供货数量乘以钢材单价计算钢材合同范本钢材合同范本。

第四条、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总价款的80%。留合同总价款的20%作为材料质保金\_\_\_\_\_\_\_\_年

2、支付时间：

第五条、交货期限交付期限按附表所列。

第六条、钢材的运输及交货地点

1、钢材运输由乙方负责，装卸由负责，装卸中人员受到的损害及造成的损害由负责。

2、采用汽运方式运输。

3、运杂费用由乙方承担钢材合同范本合同范本。

4、交货地点：韶山\_\_厂，到达交货地点前的风险由乙方承担。(对在途风险进行约定)

5、送货人员必须遵守甲方施工现场的安全规定，装卸车过程必须听从甲方现场人员的指挥及安排。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银行账号：

住所：住所：

\_\_编码：\_\_编码：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钢材供货合同四**

需方：(甲方)

供方：(乙方)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义务，本着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供应钢材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商标、型号、厂家仅限于：乙方按甲方指定的品牌供货。

二、乙方向甲方的工地“华雄.两江时代”工业园1、2#厂房供应各种规格的建筑钢材，总量约1100吨，按甲方钢材实际进度供货。

三、产品质量要求：

1、螺纹钢：按国家现行标准gb1499.2—20\_\_执行。

2、盘元：按国家现行标准gb1499.1—20\_\_执行。

3、带肋钢筋：按国家现行标准gb13788—20\_\_执行。

4、圆钢：按国家现行标准gb13013—91执行。

四、产品价格确定，数量及交货时间：

价格确定：双方按当天10点(我的钢材网)价格为基准，来数量确定。甲方至少提前三天(电话或传真)通知乙方该批次交货时间。乙方接到甲方(电话或传真)，且双方在价格确认交货地点：华雄.两江时代一期1#2#厂房确定当天各种型号钢材价格。采购数量。后，由乙方负责在二个工作日内供货到甲方指定的施工现场。

五、运输方式及费用：

由乙方组织运送到目的地。运输吊装费70元、工地下车费由甲方承担。

六、发票：只开收据。

七、验收方法、标准及异议：

1、重量验收及异议：

所有螺纹等直接按理论计重。盘元钢筋过磅计重：若磅差在±3‰以内，重量以乙方的车库磅单为准;若磅差超过±3‰，复磅，按复磅重量结算。重量异议应在收到货物后24小时内在保留原包装的情况下提除。逾期或已无原包装则视为乙方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复磅过程中产生的费用由过错方承担。

2、质量验收及异议：

采用先验收后使用的原则。甲方在使用钢材前必须在检测机构进行抽样质检，质检合格后方可使用;若甲方为检验就使用，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自行负责。甲方收到货物后如对乙方货物由质量异议，应在货到工地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供方，逾期视为乙方货物符合合同规定。对于该质量异议，供方接到通知后应送相关质检部门复查，检验合格后方能使用，若复检不合格，供方需无条件在三日内另行组织供货到施工现场。此外，甲方对于乙方所供钢材的外观质量在交货时已经确认，甲方不得以乙方所供钢材外观质量有问题为由而退货或者向乙方追究责任。

八、结算和支付

1、结算依据：每批次钢材重量和金额以双方指定人员签字为准。双方签字的送货单为结账原始凭据。

2、甲方按每次分批计划付款(500吨付款一次)，乙方按甲方分批付款计划送货;如甲方采用货到付款，则应在收到钢材后五日内付清全款。

3、在垫满伍佰吨后，以后每月所供钢材实行月结，在次月5个自然日内付清所供钢材款、吊运费。

4、支付方式：以转账支票、现金、电汇方式支付。

九、违约责任：

1、因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第八条规定支付乙方所有款项的，经乙方催收无果视为建房违约。且甲方应按以下标准向乙方支付违约金：未付款部分从约定付款日的次日起按每吨每天4元计算，支付实际占用天数资金占用费，直至付清所有款项为止。

2、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和数量向甲方供货。如果乙方迟延供货，须按按供货部分总金额以每天1‰的标准付违约金给甲方(自然灾害及道路等客观原因除外)。

3、未经双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和终止合同。若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根据实际情况补偿对方。

十、债权实现的方式：

1、乙方有权按甲方所欠金额对甲方存于库房的钢材或其他物品进行同等金额处理;

2、甲方无库存时。乙方有权对甲方名下的财产进行处理。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无过错方选择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本合同一式贰份，供需双方各壹份，且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因违约，乙方有权停止甲方施工且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借口自行或者另外寻求供货商采购钢材乙方不能满足甲方供货需求的情况除外。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钢材供货合同五**

供方：（以下简称甲方）

需方：（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因工程建设的需要，向甲方购买钢材，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订立以下条款。

1．乙方工程建设所需的钢材全部从甲方购买。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从其他渠道购买钢材，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_\_\_\_\_万元整，同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2．乙方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分期分批向甲方购进所需钢材，乙方每次需货时,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所需钢材的规格、型号、数量、生产产地，经甲方确认后，甲方应在\_\_\_日内将该钢材送到乙方工地。如果甲方逾期货的价款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

3．由于钢材市场价格变动频繁，每批货物的价格以甲方供货当日市场价格为参考，由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4．钢材接收验收方式：乙方收到货物后应先进行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如有质量问题应在收到货物之日起\_\_\_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并提出相关的检测报告，否则该批钢材的质量视为完全合格。经双方确认钢材质量确实不合格后，甲方应将质量不合格的钢材运回，并承担运回所发生的运费，但甲方不承担其他责任，同时甲方在\_日内换送合格钢材。

5．付款方式：本合同项下钢材款项按以下方式支付：甲方钢材送到乙方工地当日，乙方必须支付该批钢材总价款的\_\_\_%如果乙方没有按时如数支付任何一期的钢材款，则乙方应赔偿当期所欠款上午日计千分之三的违约金。

6．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如果双方有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裁决。

7．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8．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钢材供货合同六**

购货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合作原则，就甲方承建秦都\_\_一标段

10、19楼的钢材供货具体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钢材生产厂家要求：

双方同意以酒钢、龙钢、\_\_鑫、八一钢、略钢双方认可且符合国家标准的钢材为准，如甲方另需其他品牌钢材时乙方应按时、按量供应，价格同

第三条。

二、供货总量：

此工程钢材总需求量(供货量)约3000吨。

三、钢材供货价格：

依据所供钢材品牌当日钢铁钢材网价格上浮20元\_\_\_\_市a;(有备注价的以备注价为准)，并依此单价根据实际供货量按实结算。

四、供货时间：

甲方需提前三天提供每批次具体用量计划，根据甲方提供的需求计划，乙方必须在两天内将货送达工地。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工程总供货约3000吨。

1.钢材结算方式：

每批钢材送至工地，甲方应积极派人收料并及时出具收料单，乙

方每次收款须向甲方出具对应的收款收据，并以此作为结算凭据。

2.付款方式：

(1)正负零以下工程所需钢材约500吨，甲方期间付给乙方100万钢材款，其他钢材款项乙方同意垫资，资金占用费按每日每吨4元计算，工程至正负零时甲方必须一次性付清乙方垫资部分货款及资金占用费。谅解期为20天，资金占用费正常。

(2)8层以下部分，乙方所送钢材至工地期间，甲方付100万货款给乙方，资金占用费按每日每吨4元计算，工程至8层时，甲方必须一次性付清乙方垫资部分货款及资金占用费。谅解期为20天，资金占用费正常。

(3)16层以下部分，乙方所送钢材至工地期间，甲方付100万货款给乙方，资金占用费按每日每吨4元计算，工程至16层时，甲方必须一次性付清乙方垫资部分货款及资金占用费。谅解期为20天，资金占用费正常。

(4)16层至封顶部分，乙方所送钢材至工地期间，甲方付100万货款给乙方，资金占用费按每日每吨4元计算，工程封顶\_\_\_\_月后，甲方必须一次性付清乙方垫资部分货款及资金占用费。

六、运输方式和费用：

运费、装费由乙方承担。(钢材单价已包含二项费用)。

七、产品质量验收标准：

执行现行国家标准：线材gb149

9.1-，螺纹gb1499-.

八、产品质量验收办法：螺纹检尺，线材过磅。

每批钢材送至工地，甲方可以进行重量复核，在要求范围内，重量以库房提货地重量为准;同时甲方须在\_\_\_\_日内进行质量检测，经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若产品质量出现异议，甲方应在\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不合格产品由乙方承担退货所造成的一切损失，退货期间因钢材导致的工程停工，停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得对有异议钢材用于工程实体。

九、违约责任：

1.如甲方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乙方货款时，甲方不得擅自与其他钢材供货商进行合作，否则将每日承担所欠货款的3作为违约金付给乙方。

2.如乙方未按甲方所提供的吨位、时间、品牌供应时，所造成的工期及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西安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方各执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货款两清后自动作废。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钢材供货合同七**

购货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合作原则，就甲方承建寿阳县城中心区i2地块棚户区改造新建安置房项目1、4、5楼的钢材供货具体事宜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钢材生产厂家要求：

双方同意以长钢、海鑫、敬业双方认可且符合国家标准的钢材为准，如甲方另需其他品牌钢材时乙方应按时、按量供应，价格同第三条。

二、供货总量：

此工程钢材总需求量(供货量)约20\_\_吨。

三、钢材供货价格：

依据所供钢材品牌当日钢铁钢材网价格上浮 元(有备注价的以备注价为准)，并依此单价根据实际供货量按实结算。

四、供货时间：

甲方需提前三天提供每批次具体用量计划，根据甲方提供的需求计划，乙方必须在两天内将货送达工地。

五、结算方式及期限：

工程总供货约20\_\_吨。

1.钢材结算方式：

每批钢材送至工地，随车必须向甲方提供本批次钢材出厂合格证。甲方应积极派人收料并及时出具收料单，乙方每次收款须向甲方出具对应的收款收据，并以此作为结算凭据。

2.付款方式：

正负零以下工程所需钢材约500吨，乙方需垫资100万钢材款，在乙方进场钢材达到100万时，甲方需付乙方50万，工程至正负零时，甲方需付给乙方全部材料款的85%。谅解期为20天，资金占用费正常。

六、运输方式和费用：

运费、装费由乙方承担。(钢材单价已包含二项费用)。

七、产品质量验收标准：

执行现行国家标准：线材gb1499.1-20\_\_，螺纹gb1499-20\_\_。

八、产品质量验收办法：螺纹检尺，线材过磅。

每批钢材送至工地，甲方可以进行重量复核，在要求范围内，重量以库房提货地重量为准;同时甲方须在三日内进行质量检测，经检测合格后方可使用。若产品质量出现异议，甲方应在三日内向乙方提出，不合格产品由乙方承担退货所造成的一切损失，退货期间因钢材导致的工程停工，停工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得对有异议钢材用于工程实体。

九、违约责任：

1.如甲方原因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支付乙方货款时，甲方不得擅自与其他钢材供货商进行合作，否则将每日承担所欠货款的3%作为违约金付给乙方。

2.如乙方未按甲方所提供的吨位、时间、品牌供应时，所造成的工期及一切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解决不成可向寿阳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

代表人(签字)

电话：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